

2024年平阴县人民法院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平阴县人民法院成立于1950年6月，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县人大及其常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其监督。我院现有综合办公室、政治部、立案庭、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8个内设机构，设工业园区法庭、东阿法庭、孔村法庭3处人民法庭，设司法技术中心1个事业机构，另外，纪检监察机构按照中央有关规定设置。

其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审判上级人民法院交审和其他基层人民法院移送的刑事、民事、行政等案件。

（三）依照法律监督程序，审理刑事、民事、行政再审案件。

（四）执行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调解以及国家行政机关申请执行的案件。

（五）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六）依法办理外地法院的委托事项。

（七）负责本法院的司法鉴定工作和档案管理工作。

（八）对本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九）负责本法院的监察工作。

（十）管理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十一）结合审判业务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开展法律宣传。

（十二）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为**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二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单位设立下列内设机构，分别为：

综合办公室、政治部、立案庭、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行政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阴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5,214.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214.50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4,802.6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35
五、其他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78.2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27.32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214.50	本年支出合计	5,214.50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5,214.50	支出总计	5,214.50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阴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合 计	5,214.50	5214.50	5214.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802.63	4802.63	4802.63									
	05		法院	4782.63	4782.63	4782.63									
		01	行政运行	3057.70	3057.70	3057.70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55.70	1655.70	1655.70									
		50	事业运行	69.23	69.23	69.23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00	20.00	20.00									
		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20.00	20.00	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35	206.35	206.3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6.35	206.35	206.3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6.92	66.92	66.92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139.43	139.43	139.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20	78.20	78.2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20	78.20	78.20									
		01	行政单位医疗	78.20	78.20	78.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7.32	127.32	127.32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阴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5214.50	2,011.47	3203.0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802.63	1,599.60	3203.03	
	05		法院	4782.63	1,599.60	3183.03	
		01	行政运行	3057.70	1,530.37	1527.3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55.70		1655.70	
		50	事业运行	69.23	69.23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00		20.00	
		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20.00		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35	206.3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6.35	206.3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6.92	66.92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9.43	139.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20	78.2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20	78.20		
		01	行政单位医疗	78.20	78.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7.32	127.32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7.32	127.32		
		01	住房公积金	127.32	127.32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阴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214.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4802.63	4802.63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35	206.35		
		八、卫生健康支出	78.20	78.2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127.32	127.32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阴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5214.5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5214.50	5214.5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						
收 入 总 计	5214.50	支 出 总 计	5214.50	5214.5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阴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5214.50	2,011.47	1,738.08	273.39	3203.0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802.63	1,599.60	1,326.21	273.39	3203.03
	05		法院	4782.63	1,599.60	1,326.21	273.39	3183.03
		01	行政运行	3057.70	1,530.37	1,256.98	273.39	1527.3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55.70				1655.70
		50	事业运行	69.23	69.23	69.23		
	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00				20.00
		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20.00				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35	206.35	206.35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6.35	206.35	206.3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6.92	66.92	66.92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9.43	139.43	139.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20	78.20	78.2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20	78.20	78.20		
		01	行政单位医疗	78.20	78.20	78.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7.32	127.32	127.32		
	02		住房改革支出	127.32	127.32	127.32		
		01	住房公积金	127.32	127.32	127.3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阴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2,011.47	1,738.08	273.3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653.29	1,653.29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04.52	404.52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538.76	538.76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3.47	33.47	
301	07	绩效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68.45	168.4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39.43	139.43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78.20	78.2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33	1.3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127.32	127.32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1.81	161.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273.39		273.39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6.00		36.00
302	05	水费	502	01	办公经费	4.00		4.00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50.00		50.00
302	08	取暖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00		3.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5.00		35.00
302	11	差旅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5.00		15.00
302	13	维修（护）费	502	09	维修（护）费	14.12		14.12
302	26	劳务费	502	05	委托业务费	15.00		15.00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4.37		34.37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61.60		61.6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阴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2023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11.50	8.00	100.00	40.00	60.00	3.50	111.15	8.00	100.00	40.00	60.00	3.1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阴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阴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阴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合 计	2,011.47	2,011.47	2,011.4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53.29	1,653.29	1,653.29					
301	01	基本工资	404.52	404.52	404.52					
301	02	津贴补贴	538.76	538.76	538.76					
301	03	奖金	33.47	33.47	33.47					
301	07	绩效工资	168.45	168.45	168.4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9.43	139.43	139.43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8.20	78.20	78.2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3	1.33	1.3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27.32	127.32	127.32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1.81	161.81	161.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3.39	273.39	273.39					
302	01	办公费	36.00	36.00	36.00					
302	05	水费	4.00	4.00	4.00					
302	06	电费	50.00	50.00	50.00					
302	08	取暖费	3.00	3.00	3.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35.00	35.00	35.00					
302	11	差旅费	15.00	15.00	15.00					
302	13	维修(护)费	14.12	14.12	14.12					
302	26	劳务费	15.00	15.00	15.00					
302	28	工会经费	34.37	34.37	34.37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61.60	61.60	61.60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平阴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203.03	3203.03	3203.03						
运转公用经费	其他运转类	334.03	334.03	334.03						
司法救助资金	特定目标类	20.00	20.00	20.00						
聘用人员经费	特定目标类	686.80	686.80	686.80						
办案业务、装备购置经费	特定目标类	855.70	855.70	855.70						
加建审判法庭业务用房	特定目标类	800.00	800.00	800.00						
院落改造工程	特定目标类	280.00	280.00	280.00						
审判大楼基建欠款及往年质保金	特定目标类	226.50	226.50	226.50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平阴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 金 来 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 计	751.00	751.00	751.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51.00	751.00	751.00					
	05		法院	751.00	751.00	751.00					
		01	行政运行	125.00	125.00	125.00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6.00	626.00	626.00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收入预算：2024年收入预算5214.5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214.50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4年支出预算5214.5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11.47万元，项目支出3203.03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4年收支预算5214.50万元，比上年减少695.87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减少695.8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695.87万元。

2. 支出预算减少695.8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减少28.96万元，项目支出减少666.91万元。

3. 收支预算减少的主要原因，**基建项目支出减少**。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111.15万元，比上年减少0.35万元。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8.0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00.00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40.0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0.00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3. 公务接待费3.15万元，比上年减少0.35万元。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

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2024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73.39万元，较2023预算减少6.32万元，比上年减少2.26%。主要原因是：**编制内实有人数**减少。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751.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52.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395.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04.0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3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无。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件、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2台（件、套）。

2024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或者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平阴县人民法院单位2024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7个，预算资金3203.0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3203.03万元。拟对聘用人员经费等1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686.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686.8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办案业务、装备购置经费等项目支出2024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二) 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运转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平阴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平阴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334.03		
	其中:财政拨款	334.03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为保障院机关正常办公办案工作运转需要,做好后勤服务工作,预计支出资金334.03万元用于运转经费,预计维修服务面积为16336.51平方米,保障食堂就餐人数不少于200人,保障各项工作及时完成,健全长效管理机制,保障机关各项工作正常运转,提高服务质量,提高后勤保障人员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总成本	≤334.03万元
			电费	≤25万元
			物业管理费	≤10万元
			其他因公出国(境)费	≤8万元
			大审判庭房顶、办公楼修整费	≤90万元
			法警室外训练场地整治、零星维修费	≤30.88万元
			消防维修维保、电梯维保、空调维保费	≤18万元
			会议费	≤1万元
			培训费	≤24万元
			公务接待费	≤3.15万元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劳务费	≤13万元
			委托业务费	≤10万元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1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维修服务等面积	16336.51平方米
			食堂就餐人数	≥200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各项保障工作完成率	≥9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作业务完成及时率	≥95%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机关运转	有效保障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100%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后勤保障人员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司法救助资金			
主管部门	平阴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平阴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依据省、市有关国家司法救助的文件要求,遵循辅助性救助、及时公正救助、属地救助的原则,对符合救助条件的当事人,实施司法救助。该项目预算资金20万元,计划救助案件数量不少于8件,加强诉讼案件中困难群众的国家司法救助工作,有效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保障社会公平正义,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总成本	≤20.00万元
			司法救助资金	≤20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司法救助案件数量	≥8件
			司法救助人员数量	≥8人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专款专用率	100%
			司法救助案件结案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司法救助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有效维护
			保障社会公平正义	有效保障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100%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聘用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平阴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平阴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686.80		
	其中:财政拨款	686.8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2024年预计支出资金686.80万元,用于发放我院现有高层次、非在编法官助理、法警、书记员人员等人的工资及缴纳社会保险,工资发放及时率100%,保障资金及时发放,工作人员按时到岗,以缓解我院人员压力,增加就业岗位,保障审判执行工作的正常开展,维护司法秩序,改善司法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总成本	≤686.80万元
			非编高层次人才工资及保险	≤10.5万元/年/人
			非在编工作人员工资及保险	≤5.918919万元/年/人
			龙腾派遣工作人员工资及保险	≤5.909091万元/年/人
			实习人员工资及保险	≤2.083334万元/年/人
			劳务派遣人员1工资及保险	≤5.791667万元/年/人
			劳务派遣人员2工资及保险	≤4万元/年/人
			劳务派遣人员3工资及保险	≤7.166667万元/年/人
			劳务派遣人员4工资及保险	≤6.19997万元/年/人
			返聘人员工资及保险	≤2.6万元/年/人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编外消防值班人员工资及保险	≤0.84万元/年/人
			编外夜班补助	≤0.35万元/月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发放人数	≥100人
			工资发放覆盖月数	12个月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完成率	100%
			工资发放人数覆盖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就业岗位	≥1个
			维护司法秩序	有效维护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非在编人员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业务、装备购置经费			
主管部门	平阴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平阴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855.70		
	其中:财政拨款	855.7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项目预算金额855.70万元,一是用于办案差旅费、邮寄费、租赁费、维修(护)费、劳务费等办案业务支出,二是用于办公设备购置、科技法庭、智慧法院建设等办案装备购置支出。2024年目标完成办案数量6000余件,购置办案装备不少于30套,保障设备验收合格率,提升法院办案水平和审判质效,保证诉讼案件结案,优化法治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总成本	≤855.70万元
			资料费、执行干警意外险支出	≤20万元
			办公费	≤6万元
			印刷费	≤9万元
			等保测评及整改经费	≤86万元
			维修(护)费	≤115.2万元
			租赁费	≤21万元
			培训费	≤32万元
			鉴定、翻译劳务费	≤3万元
			媒体运营劳务费	≤16万元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档案数字化质保金支出	≤16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万元
			办公家具购置经费	≤46万元
			办案装备购置经费	≤21万元
			安检设备购置经费	≤6.5万元
			档案库房改造与扩建经费	≤170万元
			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50万元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经费	≤78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40万元
			三楼会议室视频会议系统购置经费	≤60万元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办案数量	≥6000件
			支持办案装备购置数量	≥30个(套)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一审服判息诉率	≥90%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审限内结案及时率	≥90%
			案件平均办案天数	≤60天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院办案水平和审判质效	提升
			保证诉讼案件结案率	100%
			优化法治环境	优化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办案经费补助力度	加大
			办案装备配置	优化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加建审判法庭业务用房			
主管部门	平阴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平阴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800.00		
	其中:财政拨款	80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预计支出800.00万元,用于加建审判法庭业务用房内外装饰,空调、电梯安装,新风系统、消防系统、配电系统等配套设施安装。项目计划加建建筑面积2336.51平方米,确保工程按时完成并验收合格,加建的房屋主要用于诉讼服务、执行接待、司法警务、档案存放和信息化建设等功用,提升业务用房保障能力,维护社会稳定,提升法院办案水平和审判质效,优化法治环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总成本	≤800.00万元
			加建审判法庭业务用房支出	≤800.00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加建建筑面积	2336.51平方米
			增加审判法庭数量	≥6个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施工合格率	100%
			工程监管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用房保障能力	提升
			保证诉讼案件结案率	100%
			优化法治环境	优化提高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院落改造工程			
主管部门	平阴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平阴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80.00		
	其中:财政拨款	280.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p>预计支出280.00万元,用于建设车行透水铺装、人行透水铺装7895平方米,修缮室外篮球场1个、羽毛球场1个,修建院墙及大门长度296米,增设院内及院外停车位(含自行车停车位),以及绿化、综合管网等公共配套设施,确保工程按时完成并验收合格,有效解决法院体能训练设施配套欠缺的问题,有助于促进干警缓解工作压力,提升工作效率,同时有助于促进司法警察训练的工作的开展,提升司法警察的综合素质,进一步优化平阴辖区的司法环境。</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总成本	≤280万元
			道路铺装	≤158万元
			修缮篮球场、羽毛球场	≤8万元
			大门及院墙建设	≤33万元
			绿化	≤10万元
			挪移配电房	≤10万元
			地下管网建设	≤20万元
			自行车棚建设	≤20.5万元/个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铺装及停车位建设面积	7895平方米
			建设自行车棚数量	2个
			修缮篮球场数量	1个
			修缮羽毛球场数量	1个
			修建院墙及大门长度	296米
			新增绿地面积	400平方米
			挪移配电房数量	1个
			建造地下管网数量	1套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施工合格率	100%
			工程监管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法院工作环境	改善
			提升司法警察综合素质	有效提高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绿化面积	≥5%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审判大楼基建欠款及往年质保金			
主管部门	平阴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平阴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26.50		
	其中:财政拨款	226.5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预计支出226.50万元,其中196.50万元用于归还审判大楼基建欠款,30.00万元用于支付往年质保金。通过确保5个欠款单位的工程款及时支付,健全长效管理机制,维护社会稳定,防止因未及时还欠引发群体事件和诉讼案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项目总成本	≤226.50万元
			支付审判大楼基建欠款	≤196.50万元
			支付往年质保金	≤30万元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欠款单位数量	5个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还款完成率	100%
			质保金支付完成率	100%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还款及时率	10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因未及时还欠造成群体性事件(起)	0
			维护社会稳定	有效维护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	健全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